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581/14-15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主席核正)

檔 號：CB2/BC/3/14

《2015年選舉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首次會議紀要

日期：2015年5月8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2時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3

出席委員：葉國謙議員, GBS, JP (主席)
劉慧卿議員, JP
黃定光議員, S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梁家傑議員, SC
何俊賢議員
馬逢國議員, SBS, JP
莫乃光議員, JP
陳恒鑄議員, JP
葛珮帆議員, JP
盧偉國議員, BBS, MH, JP
鍾國斌議員
謝偉銓議員, BBS

缺席委員：梁耀忠議員
何秀蘭議員, JP
李慧琼議員,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黃毓民議員
陳家洛議員
單仲偕議員, SBS, JP
葉建源議員

列席秘書：總議會秘書(2)3
麥麗嫻女士

列席職員：助理法律顧問1
李家潤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2)3
何慧菁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2)3
曾盧鳳儀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選舉主席

葉國謙議員當選法案委員會主席。

2. 委員同意無須選舉副主席。

II. 其他事項

3.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邀請公眾發表意見

4. 委員同意在2015年6月9日下午2時30分舉行的會議上聽取公眾對條例草案提出的意見。秘書處將會在立法會網站登載公告，邀請各界人士提交意見書。按照慣常做法，18個區議會亦會獲邀就條例草案提交意見。

隨後兩次會議的日期

5. 委員商定，隨後兩次會議將定於下列時間舉行——

(a) 2015年5月18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至6時30分；及

(b) 2015年6月9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至4時30分。

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2時04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5年5月29日

秘書

《2015年選舉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首次會議過程

日期：2015年5月8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2時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3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0058 - 000210	黃定光議員 何俊賢議員 盧偉國議員 葉國謙議員	選舉主席	
000211 - 000335	主席	委員同意有需要邀請公眾人士就條例草案提出意見，並商定為聽取團體代表發表意見而舉行會議的日期。 下次會議日期	秘書須作出跟進(會議紀要第4段)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5年5月29日